

汉语方言里连接趋向成分的形式

柯理思 (Christine LAMARRE)

提要 汉语的述补结构是唐代以后发展起来的一种新兴的语法结构, 所以汉语诸方言在述补结构的种类、补语标记等方面表现出相当大的差异。本文主要讨论方言里插在动词和趋向成分之间的种种形式及其语法功能、来源等问题。就来源来说, 这些形式往往与本方言里的体标记同源, 不过断定其语法功能不那么简单, 因为并不是全部的方言都有名符其实的“趋向补语标记”。本文试图采取几种句法上的参照项, 来给汉语方言分类。我们还主张有必要对方言里的趋向成分进行更详细、更全面的调查和分析工作, 因为普通话把趋向补语直接放在动词后, 所以方言的语法描写往往忽视[动词+X+趋向成分]格式。

关键词 趋向补语; 补语标记; 方言语法; 方言类型

引言

本文讨论的对象是近代汉语里曾经用过的, 而且很多方言里仍然使用的, 插在动词和某些趋向成分之间的形式“X”。本文虽然不是直接考察趋向补语(趋向后置成分)在各个方言里的功能和用法的异同, 可是在讨论形式“X”之前我们觉得有必要提及趋向补语在汉语里发展为一个语法范畴的背景。

一 汉语里表示位移趋向的后置成分

1.1 “趋向补语”的语法范畴

最近十几年的语义学、认知语言学的研究特别重视表示空间位移的语言手段和句法格式。汉语的动词有一个专门表示位移方向的语法范畴, 即所谓“趋向补语”。以往研究这个范畴的学者往往关心这些形式的引申义, 如表示结果、体等, 较少观察其基本(空间)意义。比如范继淹(1963)没有把趋向补语形式的基本义和引申义区别讨论, 这种区别直到刘月华(1998)、齐沪扬(1998, 1999a, 1999b, 2000)等的研究才比较明确。

各个语言里表示位移的方向并不依靠一个统一的语法、形态范畴, 比如法语就根本没有这种范畴, 位移的方向用动词本身来表达, 如果位移方向的参照点(终点等)也出现的话(例 a), 就可以用[介词+处所]之类的介词结构与动词相结合来表示, 请比较:

a. 他跑进屋里。

b. 他跑进来了。

Il entra en courant dans la pièce .

Il entra en courant.

(entrer=进, pièce=屋, dans 相当于英语的 in, en courant 是“跑着”的意思)

Talmy(1985、1991)根据某种语言里用什么样的语言形式(动词词根、与动词有关的其他语法范畴如词头等)来表示位移的路径(path)和与位移有关的其他一些语义项目(移动方式等),从类型学的角度提出过这么一种观点:汉语和英语属于同一个类型,都是用动词的“卫星”成分(satellite)表示位移事件的基本路径(汉语用趋向补语,英语用所谓 verb particles 或说副词,如 over, away, out, off, up, together 等,除此之外两者也用介词结构)。这样的语言往往用动词来表示位移事件的方式(如上文例句里的“跑”)或原因,如例c的“踢”:

c. 把球踢进球门了。 kicked the ball into the goal.

(比较法语: envoya le ballon dans le but d'un coup de pied. 直译: 用脚一踢把球送到球门了, envoyer 是动词, 相当于英语的 send)

他认为, 这些语言(包括德语等不少印欧语言, 罗曼语言除外)通过这种句式能表示相当复杂的事件, 在一个简捷的语言格式中表达了几种不同事件(Talmy 所说的 event conflation: 在一个单一的句式里把位移的路径、手段/方式/原因和终点都综括起来)。与之相对, 法语等语言用动词词根来表示路径。

1.2 后置趋向成分的语法化

汉语确实有一些常用的句子, 如表示自移的“乘客从车厢里涌出来”、“小船划到对岸”、“客人挤出房门”, 或者表示致移的“把球踢进去、扔过去、把政治犯关进来、把牙膏挤出来、把朋友叫来”等, 就是那种综合性的句式, 用趋向补语来表达位移事件的基本方向(path), 而用动词来表达位移事件的方式或原因(以上几个例句引自《汉语动词用法词典》、齐沪扬 1999a 等)。由此看来, 汉语确实属于 Talmy 所说的 satellite-framed languages。

可是我们知道, 汉语的趋向补语是从动词虚化而来的, 现代汉语里充当趋向补语的形式也能作为谓语的主要动词: 汉语里有一套动词专门表示位移的路径, 如“下 come/go down、过 come/go through、出 come/go out”等趋向动词, 这一点与英语、德语等稍微不同(这种区别从这些动词的英文翻译就能看出来, 见 Chao 1968: 459), 而接近法语、日语等以动词表示位移路径(path)的语言(Talmy 所说的 verb-framed languages)。这样看来, 汉语算是一种混合类型的语言^①。我们认为, 其混合性质大概与趋向补语在历史上的形成过程有关。

趋向补语与结果补语都是文言文里所没有的, 是经过魏晋南北朝的变动时期后在晚唐五代时期稳定巩固下来的格式。太田辰夫(1958, 中译本 1987: 200)把动词后的“起/进/出/上/下/回/过”和“来/去”叫做“后助动词”, 他说:“趋向后助动词是等立复合动词的后一部分虚化而成的。因此, 单以文献为材料, 就很难加以区分。而且, 它的产生和使成复合动词有很深切的关系, 有的例子不能加以区分。但是无论如何, 我认为单一的趋向后置助动词的发达是在唐代。……复合的趋向动词中一部分唐代也有, 但它们的发达是宋以后。”

1.3 后置趋向成分的语法化与动结式的形成、介词词组的前移的关系

太田辰夫先生指出了趋向补语的一个非常重要的特点: 其产生与使成式(动结式)有密切关系(所以关于产生时期的问题, 诸位学者的意见同样有分歧)。后置趋向成分在用法上有一个重要的语义特点, 就是其结果意义。趋向补语是结果补语的一种(也可以说动趋式是动结式的一种), 带有结果补语的基本特点: 有可能式、用“没有”来否定、与动词结合起来表示一种事件(event), 即有内在终止点的有界动作(详见沈家煊 1995)。^②

在结动式发展的同时，有另一种表示位移的句法成分，即介词结构，也经历了剧烈的变动。现代汉语中对〔在+场所〕与动词的词序起决定性作用的因素之一是语义（是动作发生的场所还是动作的归结点等），表示动作发生的场所时不能后置（*吃在食堂），这些问题已经有很多学者讨论过。可是我们知道文言文里大部分〔于+处所词〕词组不管与动作的语义关系如何都是后置的。魏培泉（1993）、贝罗贝（Peyraube 1994）和张赅（2000：67）对先秦时代到宋元时代的文献里表示处所的介词词组作了细致的考察，指明表示动作的归结点以外的〔介词+场所词〕的位置变化萌芽于东汉时期，经历了魏晋南北朝的剧烈变化后，唐五代以后〔介词+场所+V〕的语序就逐步稳固下来。可见，这与动结式的发展过程是同步的，与趋向补语作为一个封闭的类的形成也是并行的（关于动结式的发展看法颇多，笔者主要依据蒋绍愚 1999b）。

作为动词的一种语法范畴的趋向补语的发展、动结式的发展、处置式的发展、用“在”的介词结构的位置变化等历史演变共同方向是，把表示种种（无界的）活动（unbounded activity）的动词和表示动作的结果、归结点（endpoint）等的结果/趋向补语区分开来，构成〔动词+结果〕这种具有“有界”（bounded）的语义特征的事件。这等于于是把动词后的位置作为专门表示动作的结果（包括致使的结果）的一种特殊的、固定的语法位置，算是汉语史上的一项非常重要的变化。^⑤

1.4 两种趋向成分：Dp（“出、下、过、回”等）和 Dd（“来、去”等）

一般语法书划到趋向补语里的形式有两种，本文记为 Dp（path directionals，表示客观的空间移动方向的趋向成分，如“上、下、进、出”等的路径“path”）和 Dd（deictic directionals，表示以说话者为中心的趋向，如“来、去、走”等），两者的结合要遵循一定的规律。其中，动词后的参照点、Dp 和 Dd 的顺序是固定的，若动词后不出现参照点 Dd 往往不可省略等现象让我们想到，Dp 和 Dd 虽然都叫“趋向补语”，其实际功能并不等同（见 3.3.2）。

〔动词+Dp+Dd〕形成的时期比较晚。据太田辰夫（1958）对每一个〔Dp+Dd〕（即双音节的趋向成分）的结合形式进行的考察，〔动词+Dp+Dd〕主要在晚唐、五代至宋代才稳定下来，并普遍使用，比动结式和单一的趋向补语要晚（刘丽川 1992 对《搜神记》的考察也证明了这一点）。因此我们可以推测其在方言中的表现可能会是多种多样的。实际上，南方方言的趋向补语与共同语也确实不同。比如闽南话里表示趋向的形式看起来与普通话相似，有〔动词+Dp+Dd〕的结合，不过动词后带处所词时，处所词似乎作为直指（deictic）动词“来、去”的宾语，放在〔V Dp 来/去〕之后（连金发 1997）。北方话的直指趋向成分只能放在处所词后，失去了直指动词的功能，已经语法化为“趋向成分”（directionals）。

我们今天觉得有“趋向补语”这么一个语法范畴是有一定的原因的：趋向补语构成一个封闭的类，使用频率也很高，而且按照一定的规律进入固定的格式（以下只举几个例子，没有举动词后带受事、存现宾语的格式^⑥，详见范继淹 1963、刘月华 1998、齐沪扬 1999a、1999b 等）：

（a）主体移动（自移） intransitive motion

主体+动词（+趋向补语 Dp）+Dd

有一只狗跑（过）来了。

主体+介词+参照地点+动词+趋向补语 Dp+Dd

爸爸从楼上跑下来了。

主体+动词+趋向补语 Dp+参照点(+Dd)

老师走进教室(来)了。

(b) 客体移动(致移) caused motion

把+客体+动词+趋向补语 Dp+Dd

把信寄出去了。/把球扔过来。

把+客体+介词+参照点+动词+Dp+Dd

把书从书架上拿下来!

把+客体+动词+趋向补语 Dp+参照点(+Dd)

把球踢进球门(去)了。/把书带上楼。

因为在下文里常常需要比较趋向成分充当不同语法功能的方言，故此避免用“补语”这一用语，而用模糊一点的“后置趋向成分”之类的说法。

二 方言里连接趋向成分的标记及其来源

2.1 近代汉语里连接趋向成分的标记

汉语的述补结构一般分成粘合式和组合式两种(朱德熙 1982: 125)。现代汉语(普通话)里放在动词后的趋向成分是直接附在动词后的，不用任何助词来与动词连接，其构成的述补结构与结果补语相同，是属于“粘合式”的。可是在近代汉语里趋向成分虽也能直接附在动词后，但却往往借助“将”、“得”等形式来与动词连接。

“将”原来有“携带”义，在魏晋南北朝时期用在连动式里作为后项动词，到唐代就用在表示某种移动的动词和趋向词(“来/去”)之间，宾语随之挪到“V+将”后构成[V将 O 去/来]格式。唐代以后，“将”也作为动态助词表示完成，同时在唐宋时期稳定下来作为连接趋向补语的标记(曹广顺 1995: 49)。“得”也有动态助词的用法，在近代汉语里功能多样，除了今天还保持的状态补语和可能补语标记的用法之外，也能连接趋向补语(详见刘坚等 1995、曹广顺 1995)。刘坚等(1992: 83)把连接趋向成分的功能看做是“将”和“得”作为动态助词的一种用法，对其使用范围的缩小分析如下：“大约在十八世纪，‘得’(的)和‘将’表示动态的用法逐渐被‘了’和‘着’取代，或者被动词和后接趋向动词愈加紧密的结合排挤掉了。”

杨平(1990)研究近代汉语带“得”的述补结构指出，近代汉语里不仅状态补语、可能补语和程度补语是用“得”来引进的，现代汉语里紧接于动词后的结果补语和趋向补语在近代汉语里也是用“得”来连接的。蒋绍愚(1995)对这些述补结构的标记“得”的淘汰解释如下：当补语为单个动词时，[述语+得+状态补语](如“学得成”)格式和[述语+结果补语](如“学成”)格式非常接近，带“得”的格式就变成了一种冗余的语法格式了。蒋先生举的《祖堂集》(卷第五：大颠和尚，10世纪)的例句，正是我们讨论的[述语+得+趋向动词]格式：

(1)师曰：还将得游山杖来不？对曰：不将得来。师曰：若不将来，空来何益？

陈丽(2001: 168)把《朱子语类》里的“将”看作是表示动向或动态的补语的标志，但是更偏重于表示动态。

近代汉语里连接趋向补语的形式“X”(“将”、“得”以及后来的“了”)始终没有变成强制性成分，后来在共同语的主流中就被淘汰了。不过每个时代各个形式都有自己的特

点, 比如刘坚等(1992: 82)指出, [V将+趋向成分]后往往带句末的“了”, [V得+趋向成分]却一般不用; [V将+趋向成分]里的趋向成分可以是单一的Dd“来/去”, 也可以是复合形式[Dp+Dd]“出来/下来/入去/转来/过来”等, 可是[V得]后的趋向成分一般限于单一的成分“来/去”。

至今, 汉语中仍有不少方言用或者必须用某种形式“X”来连接趋向后置成分, 不过其具体分布及其来源在各个方言中并不一致。值得注意的是, 近代汉语里也好, 现代各方言里也好, 这个连接趋向成分的标记往往与表示动作实现、达成的动相补语(Phase Complement)或体标记同形。下面我们综观各方言里连接趋向成分的标记, 看其与表示动作实现、达成的体标记的关系。

2.2 用“了”的方言

2.2.1 老北京话

据陈刚(1987)调查, 作为连接趋向成分的标记“了”最早出现于宋代, 到了明初就逐渐与“将”混用, 并慢慢取代了“将”。太田辰夫(1958, 中译本1987: 164)曾经说过, 现代和这个“将”非常近似的有“了”, 例如“拿了来”, 还指出, 这里的“了”几乎没有什么意义, 已经“插入词”化了。

《红楼梦》、《儿女英雄传》、《小额》、《官话指南》等反映清代中后期北京话的语料里都能见到大量的[V了+趋向成分]格式, 往往出现在“把”字句或使动句里。

(2)今儿甄家送了来的东西, 我已收; 咱们送他的, 趁着他家有年下送鲜的船, 交给他带了去了。(《红楼梦》87页, 人民文学出版社1974年)

(3)已经从运河水路运了去了。(《儿女英雄传》785页, 人民文学出版社1983年)

(4)把山东的土产拣用得着的乱七八糟都给带了来了。(同上779页)

(5)打算要汇到北京去, 托您给想个法子汇了去。(《官话指南·酬应琐谈》1903年版)

(6)两个人早把青皮连给拉了走啦。(《小额》)

2.2.2 河北冀州话用“唠”, 与“了₁”同形, 也同源。柯理思、刘淑学(待刊)详细地描写了冀州方言的趋向成分前带“了”的句式(关于“唠”的其他用法请看刘淑学1996)。冀州话里动词和Dd(“来/去/走”)之间一般都用“唠”, “唠”常常出现的典型环境有“把”字句、祈使句、句末带“了₂”的已然句、用“没”的否定句等, 例如:

(7)把那封信捎唠去吧把那封信捎去吧!

(8)我夜来个就送唠去啦我昨天就送去了。(“啦”=“了₂”)

(9)我没拿唠来我没拿来。

经过调查和分析, 我们发现, 冀州话里动词和复合趋向成分之间是不能插入“唠”的, “唠”其实是傀儡补语“了”的弱化形式, 它在动词后置趋向成分里代替一般的带有具体空间移动意义的趋向补语Dp, 所以不存在[V唠出来], 动词如果是趋向动词也不能加“唠”(*下唠来)。可是“唠”可以与“走”结合构成一般的Dp没法构成的[V唠走], 与[V唠去]对立(普通话里没有与[V下去]对立的[V下走]等)。这使冀州话的Dd(表示位移的主观参照, 即 deictic directionals)这个语法范畴更明显、更整齐。

一百年前传教士写的河北献县话的语法书(Wieger 1912)也举过这样的“了”的例句:

(10)先生把那两个差字勾了去了。

(11) 这个狗，不知道打哪里跑了来。

2.2.3 用相当于“了₁”的变韵、变调形式的方言

河南获嘉话(贺巍 1989)、河南荥阳话(王森 1998)用动词的变韵来表示完成体，[动词的变韵形式+宾语]相当于普通话的列化[动词+了₁+宾语]，而带“来、去、走”的动词通常都变韵。如获嘉话里动词带趋向补语“来、去、走”的时候都用变韵母(贺巍 1989: 73):

(12) 他把板凳搬(音[pā])来了。(“搬”变韵前音[pan])

(13) 你把伞给他捎(音[sə])去。(“捎”变韵前音[sau])

(14) 你把这钱儿装(音[tʂɔ̃])走，俺不要。(“装”变韵前为[tʂuan])

也有命令句(王森 1998: 278, 281):

(15) 你把他叫(音[tʂio³¹])来!(“叫”变韵前为[tʂiau³¹])

(16) 把车子推(音[tʰue¹³])去!(“推”变韵前念[tʰuei¹³])

(17) 把信送(音[suo³¹])走吧。(“送”变韵前念[suŋ³¹])

和带“了₂”的陈述句。

(18) 我把他叫(音[tʂio³¹])来了。(“叫”变韵前念[tʂiau³¹])

(19) 车子推(音[tʰue¹³])去了。(“推”变韵前念[tʰuei¹³])

另外有些北方方言用儿化(山东牟平, 见孔昭琪 1982)代替“了₁”, 如“送儿来了”。山东平邑方言在同样的环境里就得用动词的一种变调形式(意思相当于带完成貌助词“了”的), 不能用本调的形式(孟子敏先生提供)。

2.2.4 杭州话也用“了”(Simmons 1992: 181)。“了”只能放在Dd之前(买了来三本书/*买来了三本书), 其他例句包括已然句和祈使句:

(20) 她送了一点儿枣儿来。

(21) 赶快送了去!

2.3 用“倒”的方言

湖南新化话 罗昕如(1998: 284)描写“倒”的用法说, “倒”表示持续态, 也可以连接状态补语和趋向补语, “充当中补结构助词”, 如:

(22) 行倒去|拿倒来|抬倒进来走去、拿来、抬进来

(23) 取倒落来|接倒回来|送倒出去 取下来、接回来、送出去

如果说“倒”相当于“着”, 例(22)的格式看起来很像连动式, 不过V₁与“来/去”的语义关系不限于表示方式, 如例(23)的“接”、“送”、“取”与“来/去”、“下来”的关系更接近一种时间的先后关系, 或者一种因果关系(有使动义: “取而使它下来”), 普通话用“着”说不通。加上这个方言里的“倒”也充当引进状态补语的标记(如“听倒楞咖哩听得疲倦了”), 这告诉我们不要以普通话的语感去判断句式的性质。新化方言还可以用另一个动态助词, 即表示完成貌的“咖”来连接趋向成分。

香港粤语 据饭田(1998)调查, 香港粤语在动词后加“来、去”构成可能式必须加“倒”。

2.4 用“得”的方言

旧白话小说里常常用“得”连接趋向成分, 具体用例请参考白维国(1992)、刘坚等(1992)。

2.4.1 晋语区

据乔全生(1996),与“得”在语音形式上近似的用法主要分布于汾河片的北部部分地区、吕梁片的临县、并州片的清徐,文水等地区,还有陕北地区(绥德、榆林等)。宋秀令(1988)举汾阳话的例子如:

(24)俺给他送的衣裳的啦。(后一个“的”相当于“去”)

潘家懿(1981)说,表示“来”的趋向要在动词后加一个“的”[tə?]:

(25)小王一听就跑的来啦小王一听就跑来了。

(26)他把书送的来啦他把书送来了。

这个“的”是“非有不可”的(潘先生说这个“的”的语法意义相当于普通话的“着”,可是(26)很难翻成“送着来”)。胡双宝(1984)也指出,在文水话里,“送、买”等有传递、移送事物意思的动词后边连用两个“的”,其中前一个“的”类似词尾“了”、后一个表示离去的趋向:

(27)买的的了买了去了(物已随买者去)

(28)端的的了端了去了(物已随端者去)

(29)背的的吧背了去吧(允许物随背者去)

2.4.2 吴、湘语区

苏州话 刘丹青(1997:17)提到苏州话的趋向补语说,紧接动词之后的位置用“得来”、“得去”而不用单纯的“来”、“去”:

(30)汤先端得来汤先端来。(命令句)

上海话 钱乃荣(1997:133-135)把“得”分到单纯趋向词,与“上、下、进、出、转、起”等词一样,但指出“转”和“得”不能单独成词(一定要与“来/去”结合才能用):

(31)我拿小王寻得来我把小王找来。

(32)我亲眼看见跑得来一个小姑娘我亲眼看见走来一个小姑娘。

(33)秤两本书侬脱我拿得去带拨伊这两本书你替我拿去带给他。

吴语文学作品 宫田一郎(1989、1990、1991)收集了《九尾龟》、《岳飞》、《海上花列传》里的[动词+得来/得去]、[动词+得+进来/起来]等例句,比如“带得去、拿得来、寻得来、跑得出去”等。

江苏淮阴话 王开扬(1996:284)指出淮阴话“V得来、V得去”相当于普通话的“V来、V去”。本方言里的“得”也表示动作的完成(同上178页)。

(34)你跑的来作哩?

(35)你带信叫他把工资拿得去。

动词带宾语时或去掉“得”,或变成“把”字句:

(36)搬块石头来压上。/把石头搬得来压上。

(37)借支毛笔来用用。/把他毛笔借得来用用。

南京话(刘丹青1995:347)说“V得([tə?])去”相当于“V去”:

(38)没得车儿就走得去吧。(自移)

(39)他把东西拿得去了。(致移)

(40)你再做坏事,早晚要给公安局捉得去。(致移)

宁波话(朱彰年等编《宁波方言词典》,汉语大词典出版社1996:505-26)在表示动

作的动词和趋向补语中间用“带”（音[te⁴⁴]）连接，表示一种委婉的祈使语气，例如：“走带过来、伸带出去、看带落去、弄带起来”。这个“带”也可以引进结果补语：“饭煮带好，侬弗来吃”、“衣裳淋带湿，快换掉”。

绍兴话（陶寰 1996:307）“得”[te²¹²]在绍兴话充当完成貌的助词，相当于“了₁”。连接趋向成分时多用在祈使句里，如果动作已经完成，句末得加“哉”（所以陶文指出在用法上跟普通话的“了₁”不同）。这种“得”不可省略，后面可以出现单一的成分“来/去”或复合成分[Dp+Dd]：

- (41) 样东西侬驮得去 这样东西你拿走。
- (42) 斗桶拎得进来 把水桶拎进来。（命令句）
- (43) 斗桶拎得进来哉 水桶已经拎进来了。

2.5 用“起”的方言

长沙话 崔振华（1985）分析长沙话的“起”说：“起”用在“动（单音节）+起+去（来、走、跑等）”的格式里，表示动作的趋向。这种格式里的“起”因为后面还有趋向动词“去、来”或含趋向意义的一般动词“走、跑”等，也可以像普通话一样不用。

- (44) 拿起去 | 送起来 | 借起走
- (45) 那部单车刚才被小王侬子骑起跑哒。

该论文还提到“起”表示完成义的用法。据张大旗（1985），长沙话的趋向补语可用“得”来连接，也可用“起”，也可以不用任何形式：

V 得来、V 得去	V 起来、V 起去	V 来、V 去
Vi 我是走得来的	我是走起来的	我是走来的
Vc 赶快送得去	赶快送起去	赶快送去
刚买得来的新书	刚买起来的新书	刚买来的新书

张文还举以下例句说，“例句中的‘得’都可以换用‘起’，也可以省去。”

- (46) 借得来的东西要按时还得去。
- (47) 刚要得来又被他抢得去哒。

益阳话（崔振华 1998:270）用“起”来连接趋向补语：“走起去、拿起来、爬起上去、拖起进来”。可见有自移、致移动词，有单纯的[Dp]和复合形式的[Dp+Dd]。

2.6 其他形式：“着”、“上”、“将”以及来历不明的形式

兰州、河州“着”（李炜 1999）

- (48) 你把书拿着来给李给给。（兰州）
- (49) 我他（哈）使着去了大夫（哈）叫着来尕王（哈）病着。（河州）

江苏丹阳“着”（或“得”？）《丹阳方言词典》291页提到“则”音[tsæ[?]]，表示持续和完成体，也用在动词和“来、去”之间（这个形式也有可能来源于“得”）：

- (50) 他波跑则来就骂人。
- (51) 你格书你拿则去。
- (52) 你把他叫则来去 你去把他叫来。

晋方言的“将”、“张” 晋方言有不少方言点用“将”，这些方言据我们所知不用“将”来表示体，大概是保留了近代汉语“将”的用法，正如普通话用“得”作为连接状态补语的标记与近代汉语用“得”表示体有关，但在现代汉语（普通话）里它已经失去了体标记

的功能那样。

据乔全生(1996)描写,在晋语区用“将”、“张”的方言分布于山西北部云中片的大同、山阴,五台片的原平,并州平辽小片的平定、阳泉、左权、昔阳等县。

马文忠(1986)说,在大同方言里,只有“上、下、进、出、过、回、起”七个动词后面能够直接带趋向动词“来、去”组成“上来、下去”等组合,其他动词像“端、送”等加“来、去”时必须插入“将”(该论文也记成“张”)。

杭州话 据陈刚(1988)描写,杭州江干区有“打将起来、走将过来”的说法。

内蒙古晋语 “将”用在“V将来”但是不用“V将去”(邢向东等1997:137)。

(53)明天我请家长吃饭,把你父亲也请将来。

邢先生还举“回将来”(趋向动词)，“走将来”等例子。

四川话 据杨欣安(1996),四川(具体方言点不详)有[V+将+DpDd]格式:“过将下去、跑将出来、提将起来”。

内蒙古晋语“上” 据邢向东等(1997:64),有一种虚化的“上”字,表示实现体,音[ʂəʔ],能用在动词和“走”之间,例如:

(54)人走了,连房带地都带上走。

(55)准是他给抓上走啦!

山西(晋语五台片)原平话用[tʂəʔ]来连接“来”、用另一个形式来连接“去”。另外山西用的形式多种多样,如灵丘话的[ʂəʔ]、五台、代县的[tso]、清徐的[tso]等(乔全生1996)。

长沙话 (伍云姬1996:221)用“咖”,可能来源于“解”,也是本方言的完成体助词。新化话也如此,连接趋向成分既可以用持续标记“倒”(见上文)又可以用完成标记“咖”[·ka](罗昕如1998:252):

(56)部摩托车逗小王骑咖去哩摩托车被小王骑走了。

(57)粒人咸副走咖出去哩人都跑出去了。

(58)班长张舞票逗我抢咖来哩班长一张舞票被我抢来了。

该方言志没有提及,本方言里连接趋向成分的标记与体标记的关系如何,这两个助词用在同样的环境是否有不同分工等问题。可是从以上“咖”的用例可见动词和趋向成分并不限于时间的先后关系:“骑”是“走”的方式。

三 连接趋向成分所出现的句法环境及其强制性

上文指出,因为近代汉语的这一类“助词”在现代共同语里已经基本被淘汰了,所以很少有人去探讨方言里的情况,即使有所记载,也不会作为专门的研究课题。本节试图在整理目前掌握的二手材料以及在河北进行的调查的基础上,对这个“助词”的用法和功能提出一个初步的研究框架。据我们了解,方言之间的出入,除了上文已讨论过的来源、形式不同之外,主要表示在以下两个方面:

1.“X”的分布:用在哪一些动词和哪一些趋向成分之间以及用不用在可能式里等。

2.有的方言里“X”是强制性成分,但是其强制性与否跟其分布有关系,比如说有的方言里动词和主观趋向成分“来”、“去”等之间必须插入连接形式“X”,而复合趋向成分就可以插入也可以不插入(湖南新化),或者不能插入任何连接成分(河北冀州)。这使我们推想,“X”虽然出现在相似的环境中,其语法作用在不同方言里很可能差异相当大。

3.1 “X” 是否是强制性成分

3.1.1 北方话的情况

在河北冀州话里，一般动词和 Dd 之间都插入“唠”，可是趋向动词（“进、上、过”等）和“来/去”之间则不加任何成分。山西不少方言（据乔全生 1992、1996）用“得”或“将”来连接“来”（“去”少用）也如此，“不加则不是本地话”。但是从潘家懿（1984）、乔全生（1983）、宋秀令（1988）的描写来看，趋向动词和“来、去”之间不加这个成分，直接构成“进来”、“过去”等。马文忠（1986）也指出趋向动词和“来、去”可以直接组成“上来、下去”等组合，可是其他动词像“端、送”等加“来、去”时必须插入“将”。可见，这些晋方言与冀州一样，趋向动词和其他动词在加不加标记方面是有差别的。清末北京话作品里都能找到动词和趋向成分之间不带“了”的例句，不知是反映书面语的影响还是方言的不同。

河南荥阳（广武）、获嘉等方言里（王森 1998，贺巍 1989）动词带趋向性成分“来、去、走”时就得变韵（如果动词不变韵，“V+宾语+来/去”则表示目的，见贺巍 1989：61）。山东平邑话必得用动词的变调形式。这说明在（狭义的）北方话里，在动词和“来/去/走”之间必须加入“X”形式的方言分布相当广，与北京话不同，值得进行更为详细的调查。

3.1.2 南方话的情况

南方有的方言直接构成 [V+趋向成分]。有的方言如湖南长沙话（张大旗 1985：51 页），既可以用 [V X+趋向成分]，又可以不加“X”。可惜大部分提到 [V+X+趋向成分] 的材料没有详细描述其使用范围，所以不知道哪个地区哪一类方言为主流。

不过南方也能见到动趋结构中必须加连接标记“X”的方言。据刘丹青（1997：17）描写，苏州话的趋向性成分“来、去”紧接动词之后一定要加“得”，说成“V得来”、“V得去”。湖南新化方言（老湘语）在同样的环境里用的助词是“倒”，“单音节补语一般必须加‘倒’，双音节补语可以加‘倒’，也可以不加”。（罗昕如 1998：284 页）绍兴话里的“得”不可省略。

表 1 在 [V+X+趋向成分] 格式里加不加“X”

	趋向成分为来、去	趋向成分为复合形式	X 形式
山西临汾	强制性的	不加?	得
山西大同	强制性的	不加	将
冀州	一般都加	不能加	了（唠）
河南荥阳	强制性的	不加	变韵(=了 ₁)
湖南新化	强制性的	可有可无	倒
苏州	强制性的	不能加(加就有可能义了)	得
绍兴	强制性的	强制性的	得
长沙	可有可无	?	得/起

3.1.3 强制性程度也会随着普通话的影响而降低。乔全生（1996）把山西地区 [V X Dd] 格式里的“X”（由“得、将”充当）的强制性总结为以下三种情况。

①动词与趋向补语“来/去”之间都必须加结构助词，不加就说不通。如临汾、洪洞、大同、平遥等。

②动词与“来”之间加结构助词，动词与“去”之间不加。如太原、阳高、浑源、右玉等。

③动词与“来”之间可加可不加，以加为常，动词与“去”之间不加。如屯留、左权。

乔全生还说明“这三种情况的存在反映了‘动+将+来/去’结构在山西方言发展的不平衡性和‘将’类词消长的轨迹。第一个特点反映了‘动+将+来/去’结构的牢固。无论是老年，还是青年，都比较一致。第二、三个特点反映了该结构已经开始动摇，出现了不齐整性，这很可能是受到了普通话的影响。这种不齐整性表现在两个方面：语言条件、年龄条件、动词后的趋向补语是‘来’时，则加结构助词，如果是‘去’就不加。同一个地区，如果是中老年人，就加结构助词‘将’，如果是青年就不加。太原、阳泉、长治等一些大中城市都有明显反映。”我们在调查河北冀州话时也碰到了同样的问题，特别是有一定文化水平的合作人较易接受普通话不加“唠”的格式。

3.2 使用“X”的句式的一些特点

3.2.1 [V+X+Dd] 和 [V+X+Dp+Dd] 出现的句法环境

普通话虽然能用 [V+了+Dp+Dd] 格式，但使用范围有限，比如不能用在祈使句、很少用在带“了₂”的已然陈述句、不能用在带“没”的否定句、可能式、带宾语的句子等（大河内康宪 1997）。与之相反，以上所举的这几个句式正好是北方话（反映老北京话的文献、河北冀州话、乔全生 1996 描述的山西临汾、清徐、临县等方言，用“得”）的 [V了Dd] 或 [V得Dd] 所出现的典型环境，下边举冀州话的例句（为了比较的方便把“唠”记为“了”）：

(59)你马上送了去 *你马上送了过去吧！

(60)我没送了去 *我没送了过去。

(61)我早就送了去了 ?我早就送过去了。（有的人能接受）

陶寰（1996）也提到 [V得Dd] 和 [V得Dp+Dd] 常用在祈使句，如果要表示已然就可以带句末助词“哉”（但是他没有分别描写单一和复合的趋向成分）。

陈刚（1987）曾经指出，用北京话写的文学作品虽然能见到 [V+了+DpDd]，但这大概是受南方官话区文学作品的影响，因为北京口语没有这个格式（他的依据是二百万字的相声段子）。近代汉语里连接趋向成分的标记“将”、“得”都能带双音节的复合趋向成分，可见现代方言的情况复杂，今天的北方话不一定直接继承近代汉语的用法。本文也不能对各方言做出全面的描述，只举了一些重要的参照项，可以作为调查提纲的线索。

3.2.2 可能式

在北方话里“X”也用在可能式里。比如河北冀州话的“来”、“去”、“走”构成可能式都得加“了”：

(62)我一个人拿不了走拿不走

(63)他太忙，请不了来请不来

乔全生（1992，1996）提到了晋语区方言的“下不将来”等“V不将来”的格式，但只举了临汾一个方言点。马文忠（1986）举的例句中有带连接趋向成分“将”的可能补语句“这道题我做不张来”（“张”同“将”，但是这是引申义），邢向东等（1997：138）也举“请不将来”等例，但是意义、用法与冀州话的 [V不了Dd] 不一定相同。

另外用变韵或儿化代替“了”的方言里存在一种很值得注意的可能式。据王森（1998）

所提供的材料，河南荥阳话里与[动词的变韵形式+来/去]（基本式）相应的可能式（否定式）是[动词的变韵形式+不+来/去]。这就是说，相当于“了”的成分因为已进入了动词音节里，不能再从动词割裂出来构成一般的[动词+不+了+来/去]格式，而只能把“不”挪到后边，构成一种很特殊的可能式：

(67)脚打泡了，走(音[tso³³])不来。 比较：走不过来(动词不变韵，音[tsou³³])
相当于冀州话的“走不了来”

(68)钱领(音[li³³])不来了。 比较：领不进来(动词不变韵，音[li³³])
相当于冀州话的“领不了来”。山东平邑话的语法变调也表现同样的现象(孟子敏先生提供)。

南方方言情况如何呢？Yue-Hashimoto (1993)指出，香港粤语里用来表示空间位移的趋向成分为“嚟(来)”、“去”时，动词不能构成一般的可能式[V唔去]。据饭田(1998a, 1998b)调查，构成可能式就得用“倒”：

(69)入唔倒去/送唔倒嚟(*入唔去/*送唔嚟)进不去/送不来

Yue-Hashimoto (1993)没有把“来、去”归到“补语”类里，而把它叫做“directional suffix”。从广州话的语言事实这完全说得通。据饭田(1998)调查，这种“倒”还能用在趋向动词和“来/去”之间(“上唔倒去”)，也能用在动词和复合趋向成分之间(“攞唔倒出嚟拿不出来”)，可见其使用情况与冀州话有所不同，冀州话里趋向动词和“去/来”的可能式与普通话一样，说成“进不去”，没有带“了”的说法(*进不了去)。

插入“X”的可能式在方言里不一定普遍，有[V+X+趋向成分]的方言不见得都发展了[V不X+趋向成分]之类的可能式(据我们初步了解，苏州、长沙没有)。这可能反映充当“X”的形式“得”在这些方言里比较彻底地虚化成结构助词，本身失去了补语的性质。

3.3 有关主观参照(直指 deictic 趋向成分 Dd)“来/去/走”的一些问题

3.3.1 用“X”可以辨别趋向成分，避免与其他格式发生歧义

汉语里[动词+来/去]能表示的意义关系颇多(范继淹 1963、陆俭明 1989等)，除了位移的趋向外还可以表示目的(相当于“去V”)，如果动词为“请、叫”等，也会与兼语式发生歧义。侯精一、温端政(1993)指明，在山西方言里如果动词和“来/去”之间不加“将”或“得”，就会理解为表示移动目的：“‘拿来’只能表示‘到这儿来拿’的意思，‘拿将来’才能表示普通话的[V+趋向成分]‘拿来’”。河南获嘉方言的变韵也起相同的作用(贺巍 1989: 61)。

3.3.2 Dd(deictic directional)不见得是充当补语

对现代汉语(普通话)里表示动作趋向的成分的句法地位，看法很不一致。雅洪托夫(1958: 59)在分析动词的“方向范畴”时指出，表示虚词意义的“来”和“去”与“上、下、起、进、出、回”等词比较，同样能够作结果动词的第二部分，不过这些词通常是独立的虚词，“和各式各样的实词动词相接，但没有和它们组合。”范继淹(1963)分析[V了(N)来/去]格式时得出的结论是，“拿(了)一本书来”中的“V”和“来”的组合不能看成动趋组合，应该看成动宾组合(“拿(了)一本书”)加“间接趋向成分”“来”。同样，不带宾语的“拿了来”也该分析成“拿了+来”，其中的“来”也只不过是“间接趋向成分”。

大部分语法论著把动词后的“来”和“去”都归到与“过去、出来”同样的“趋向补

语”里去,谈到可能式时也笼统地说“趋向补语和结果补语一样,能构成可能式”。实际上,刘月华(1998)已指明,自移动词(“走、跑、飞”)不能与“来、去”构成可能式(*走不来)。他移动词的情况最复杂:范继淹(1963:143)、李临定(1990)都举“拿不来”这个可能式为例。可是实际情况似乎没那么简单,荒川(1994)也注意到这一点。

上文提及广州话趋向成分为“嚟(来)”、“去”时,动词不能构成一般的可能式[V唔去]。苏州话的趋向动词也不能与“来、去”构成[V勿去],普通话的“进不去”得说成“进勿进去”。冀州话的“了”和广州话的“倒”虽然具体分布有出入,可是都起相似的作用:给[V+来/去]提供构成可能式的机会。

3.3.3 有无目的地“telic/atelic”的区别和“去、走”的对立

乔全生(1996)的详细描写使我们知道在同一个方言区能进入[V X Dd]格式的[Dd]也会有出入:插入“张”的地区有的不用“走”、插入“得”的地区有的可以。从例句来看,山西用“走”来表示位移的趋向很常见。我们翻看清代的北京话材料觉得,“走”发展成表示方向的成分是比较新的现象。

湖南用“跑”(崔振华 1985)可能是表示同样的语义演变:可以说“去北京”,“去”可以带目的地,而“走”、“跑”更容易表示没有目的地离开说话者的方向。汉语方言里到底有哪些方言区分这两种趋向成分,还不太清楚。赵元任先生(Chao 1968: 670)指出,南方方言不见得存在北方话里的“去”和“走”那样的区别。这大概与古汉语“去”的语义变迁有关(杨克定 1992)。

四 结语:回到连接趋向成分的标记的语法性质问题

4.1 来源于动相补语的助词

汉语有一种意思很虚的补语,不表示可与动作分离的事件(如“染+红”可以分成两个不同的事件,“染某种东西”+“东西变红”),而只表示动作的实现、达成,一般叫做“动相补语”(Chao 1968: 446 的 Phase Complements, 吴福祥 1998 等)。

我们只要观察一下近代汉语里从唐代到元明时期陆续出现的种种补语结构,就会发现其标记一般都由当时表示动作实现、达成的“动相补语”(“得、来、将”)来充当。比如现代汉语(官话)的助词“得”充当状态补语标记,来源于近代汉语中表示实现义的“得”(太田辰夫 1987, 杨平 1990)。其他方言中充当这个角色的助词往往也就是本方言中表示动作实现的使用范围很广的形式,比如一部分南方方言里连接描写补语的“起”、“倒”等(Lamarre 待出)。因为动相补语使用范围广,所以在本方言里往往充当“虚补语”(如普通话的“了”、南方某些方言的“倒”,见柯理思 2001)。动相补语也是体标记的前身,所以以上所举的形式往往充当体标记(完成貌,持续貌)。这些形式在很多方言里也用在表示位移的动词和动作的终止点之间(关于这一点还没有系统的研究)。所以本文讨论的“X”形式在某一个方言里往往与几种助词(同样来源于动相补语)相交叉:

- 甲 体貌助词
- 乙 连接状态补语的助词
- 丙 连接处所补语的形式
- 丁 虚补语(傀儡补语)
- X 连接趋向成分(一般叫做趋向补语)的形式

4.2 “X”是趋向补语标记吗

以上情况令人怀疑，“X”能不能叫做“连接趋向成分的标记”（或者“趋向补语标记”）呢？乔全生（1996）对晋语的“得”和“将”、曹广顺（1995：49）对近代汉语的“将”显然是这么看的。

从来源来看，某些方言里存在趋向补语标记也不足为奇。汉语里的种种补语结构在形成过程中曾出现过标记不稳定的情况。上文（2.1节）已提到结果补语标记“得”的淘汰问题（详见杨平 1990、蒋绍愚 1995、李讷、石毓智 1999），除此之外结果补语（现在不带标记的“喝醉、写好”之类）有一段时间曾经由“令、教、使”等表示使动义的补语标记来引进（古屋昭弘 2000 等），这种标记在某些现代方言里也能见到，比如河南获嘉方言里的“叫”、闽南话动词和结果补语之间的 ho（有时记为“互”，有“给予”的意思，郑良伟（1988）叫做“表示努力目标”的补语标记）。相反的情况也存在，比如福州方言的状态补语，当补语由形容词充当时，标记能否省略、用什么标记等与普通话都不同（陈泽平 2001：60）。所以很可能上文所介绍的方言中有一些是用趋向补语标记的，比如绍兴话的“得”、宁波话的[te⁴⁴]，正好也保持杨平（1990）所描写的引进结果补语的用法，这再次表现出吴语区某些方言是如何保存近代汉语助词的种种用法的。

不过我们认为，给这个语法成分定性恐怕要从各个方言的语言事实出发。同样，趋向成分的语法性质也不那么简单：与表示具体的空间移动的“进、上、过”不同，表示靠近、离去说话者的“来、去”往往已经虚化到不能再作补语成分的地步，与前边的动词没法构成可能式。所以，从某种结构里是否有强制性成分来看，连接趋向成分的标记很接近助词，但在某些方言（如河北冀州话里的“了”）里它的补语性质又很突出，把它看作是“趋向补语标记”并不合适。

正因为这个“助词”在各方言里的功能、句法特点、语法化程度多种多样，才能给我们提供讨论语法范畴的形成和固定过程的宝贵材料。

4.3 连接趋向成分的形式“X”与体标记的交叉

从“X”与其他语法成分所发生的交叉情况来看，汉语方言可以分成几个类型。

①像冀州话那样用与完成体标记同形的形式来连接趋向成分。在冀州方言里[V + X + 宾语 + Dd]（如“发了个电报去”，见《现代汉语八百词》）里的“X”与完成体标记分不开。可能式[V + 不 + X + Dd]里的“了”与该方言常用的傀儡补语“了”有密切关系。

②湖南新化话（X = “倒”）或晋方言（X = “得”）中，“X”与持续体标记同形，与状态补语标记也同形。“倒”使用范围和地理分布非常广，但其来源至今仍然不清楚。持续体标记“得”的来源是否是“着”还是与近代汉语的“得”同源，也是值得商榷的问题。

③像晋方言用“将”的类型。据我们所了解，“将”在晋方言里没有其他用法，是近代汉语遗留下来的一种用法，看作是“趋向补语标记”或许恰当。

④吴方言的“得”可以充当可能补语标记，另外还有一部分吴方言（绍兴等）保持近代汉语体标记的用法，充当完成貌标记。“得”也可以充当其他补语的标记。

可见，[V + X + 宾语 + 趋向成分]按方言类型可以发生交叉的句式有别：在类型①与能带完成貌助词的动词结合时（如“送”）似乎表示完成。在类型②如果“V”表示移动的方式如“走、抬、飞”等，与普通话的“走着去”、“拿着书包进来”之类的连动句式很接近。在类型④有可能与趋向补语的可能式发生交叉。可是在类型①的方言里如果“X”是完成

体标记的话按道理就不可能有“走了来”，因为“走”和“来”没有先后关系；在类型②方言里如果“得”或“倒”只不过是表示持续体的话也应该没有“买X来”、“送X去”，因为这些动词很难用在表示动作方式的连动式[V着+趋向动词]里。表示可能的“得”和用在叙述句或祈使句的“得”只要有上下文就能分得出来。

由此可见，上文介绍的方言中“X”与体标记等会发生交叉，这些“交叉”需要我们辨析。因此，调查这一现象一定要收集更多的、有充分的语言环境的例句，特别要选择一些表示致移的句式(包括“把”字句)，以便与连谓结构、可能补语等区分开来。“手里拿着书(从教室里)出来”和“把书(从抽屉里)拿出来”是两种不同的句式，只要调查例句细一点，这些“交叉”问题一定可以弄清楚。还要注意“X”所在的句式出现的典型环境(有没有祈使句、否定句、宾语的位置如何、有没有可能式等等)。

五 结论

本文讨论方言里连接动词和趋向成分的“X”形式。因为普通话不用任何助词来连接趋向补语，所以很少有人去系统地考察这个语法功能在各方言里由什么形式来充当。我们认为：

1. “X”在有的方言里是强制性的语法成分，在有的方言里是可有可无的，而另一些方言则一般不用，这是汉语方言类型的一个重要的参照项，对我们考查助词的兴亡以及某一种语法成分是否有强制性的问题(换句话说，对语法范畴的发展与固定)很有启发。给“X”定性需要先把方言里的趋向成分在用法、性质上的异同给整理出来。

2. “X”在方言里的性质和功能并不是一致的，与其他助词(状态补语标记、体标记)存在较复杂的交叉。这大概说明汉语的补语标记、体标记和动相补语有共同的来源，需要经过详细调查把这些不同功能整理出来。

附注

- ① 我们所看到的两篇使用 Talmy 的理论框架来分析汉语的论文(Li Fengxiang 1997, Liu Meichun 1997)都忽视了这一点。
- ② 分析英语结果句式(resultative construction)的研究(Goldberg 1995、Talmy 1991)也强调表示结果(有使动意义)的句式和表示位移的句式从认知上看是有密切关系的。张伯江(2000)对汉语的“把”字句也持相同的意见，认为“汉语‘把’字句趋向义以外的意义都是从‘空间位移’意义引申出来的”(33页)。刘美君(Liu 1997)采取 Talmy 和 Goldberg 的理论框架，指出汉语里结果补语和趋向补语都属于同一个语法范畴，表示状态变化(change of state)，可以概括为“有界的路径”(bounded path)，其基本意象是“途径+终止点”(path-endpoint schema)。
- ③ Tai(1975)讨论[V+在+处所](postverbal locative)时提出[在+场所]在句子里的位置是由语义上的因素决定的。他也提到历史演变，认为现代汉语里放在动词后的处所词在语义上与结果补语相似，所以没有挪到动词前。贝罗贝(Peyraube 1994: 384)曾提到，[V+于+场所]>[在+场所+V]的变化与比较句、给予句、“把”字句和完成貌词尾的发展大概有一定关系，但是没有从结果句式的角度去讨论整个体系的变化。蒋绍恩(1999a)虽讨论戴浩一等所提出的“临摹原则”和汉语里表示处所的词语的位置变化，可是也没有与动结式的发展连接起来。动结式、动趋式和动词后带[在/到+场所]的句式均表现出了共同的句式特点(bounded path, change of state)，其发展过程大体上是同步的，合在一起讨论会有更大的成果。

我们赞成石毓智(1999)的观点:结果补语等语法范畴的诞生对汉语谓语结构的普遍有界化起了关键的作用。

- ④ 关于动词后宾语的位置议论较多,请参考张伯江(1991)。在现代汉语里,动词和趋向补语之间可以插入宾语,与一般的结果补语比起来似乎可以说动词和趋向成分的结合程度更松一些。可是在有使动义的句子中,不管宾语的位置如何,都不能看做是两个不同的谓语成分,比如“把药膏挤出来/挤出来不少药膏/挤了不少药膏出来/挤出不少药膏来”,不论哪一种说法,使动位移事件并没有“合为一”或“分为二”的不同解释(以上例句引自《汉语动词用法词典》,商务印书馆1999)。

参考文献

- 白维国 1992 近代汉语中表示动态的助词“得”(的),载胡竹安等编《近代汉语研究》,商务印书馆。
- 曹广顺 1995 《近代汉语助词》,语文出版社。
- 陈刚 1987 试论“动—了趋”式和“动—将—趋”式,《中国语文》第4期。
- 陈刚 1988 杭州话里有“动将趋”式,《中国语文》第3期。
- 陈泽平 2001 福州方言的结构助词及其相关的句法结构,《语言研究》第2期。
- 崔振华 1985 长沙方言中的“起”,《湖南师大学报》增刊。
- 崔振华 1998 《益阳方言研究》,湖南教育出版社。
- 范继淹 1963 动词和趋向性后置成分的结构分析,《中国语文》第2期。
- 侯精一、温端政主编 1993 《山西方言调查研究报告》,山西高校联合出版社。
- 胡双宝 1984 《文水方言志》,《语文研究》增刊。
- 黄伯荣主编 1996 《汉语方言语法类编》,青岛出版社。
- 蒋绍愚 1995 内部构拟法在近代汉语语法研究中的运用,《中国语文》第3期。
- 蒋绍愚 1999a “抽象原则”和“临摹原则”在汉语语法史中的体现,《古汉语研究》第4期。
- 蒋绍愚 1999b 汉语动结式产生的时代,《国学研究》第6期。
- 柯理思 2001 从普通话里与“得”有关的格式去考虑方言类型学,《语言研究》第2期。
- 柯理思、刘淑学(待刊) 河北冀州方言里“拿不了走”一类格式。
- 孔昭琪 1982 牟平方言动词的儿化,《语言学通讯》第4期。
- 李临定 1990 《现代汉语动词》,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 李讷、石毓智 1999 汉语动补结构的发展与词法结构的嬗变,《中国语言学论丛》第2辑。
- 李炜 1999 兰州话、河州话两种混合语及其关系——兼谈西北话的阿尔泰化,载陈恩泉主编《双语双方言与现代中国》,北京语言文化大学出版社。
- 连金发 1997 台湾闽南语的趋向补语——方言类型和历史的研究,中国境内语言暨语言学第四辑《语言类型》,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会议论文集之二(台北)。
- 刘丹青 1995 《南京方言词典》,江苏教育出版社。
- 刘丹青 1997 苏州方言的动词谓语句,李如龙等编《动词谓语句》,暨南大学出版社。
- 刘坚、江蓝生、白维国、曹广顺 1992 《近代汉语虚词研究》,语文出版社。
- 刘坚、曹广顺、吴福祥 1995 论诱发汉语词汇语法化的若干因素,《中国语文》第3期。
- 刘丽川 1992 《搜神记》中的趋向补语,载胡竹安等编《近代汉语研究》,商务印书馆。
- 刘淑学 1996 冀州话中“唠”字的特殊用法,《首届晋方言国际学术研究会论文集》,山西高校联合出版社。

- 刘月华主编 1998 《趋向补语通释》，北京语言文化大学出版社。
- 陆俭明 1989 “V来了”试析，《中国语文》第3期。
- 吕叔湘等编 1980 《现代汉语八百词》，商务印书馆。
- 罗昕如 1998 《新化方言研究》，湖南教育出版社。
- 马文忠 1986 大同方言的动趋式，《中国语文》第6期。
- 潘家懿 1981 交城方言的语法特点，《语文研究》第1期。
- 潘家懿 1984 临汾方言里的“来”和“去”，《语文研究》第1期。
- 潘允中 1980 汉语动补结构的发展，《中国语文》第1期。
- 齐沪扬 1998 《空间问题研究》，学林出版社。
- 齐沪扬 1999a 空间位移中客观参照“P+N”的语用含义，《中国语言学报》第9辑。
- 齐沪扬 1999b 空间位移中客观参照“D+Q+M”的语用含义，载江蓝生、侯精一主编《汉语现状与历史的研究》，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 齐沪扬 2000 动词移动性功能的考察和动词的分类，《语法研究和探索》（十），商务印书馆。
- 钱乃荣 1997 《上海话语法》，上海人民出版社。
- 乔全生 1983 洪洞话的“去”“来”，《语文研究》第3期。
- 乔全生 1992 山西方言“V+将+来/V+将+去”结构，《中国语文》第1期。
- 乔全生 1996 晋语区的“动+将+来/去”结构，载黄伯荣主编《汉语方言语法类编》，青岛出版社。
- 沈家煊 1995 “有界”与“无界”，《中国语文》第5期。
- 石毓智 1999 现代汉语谓语的有界性及其历史成因，载陆俭明主编《面临新世纪挑战的现代汉语语法研究》，山东教育出版社。
- 宋秀令 1988 汾阳方言中的“的”，《语文研究》第2期。
- 太田辰夫 1987 《中国语历史文法》，蒋绍愚、徐昌华译，北京大学出版社。
- 陶 寰 1996 绍兴方言的体，载张双庆主编《动词的体》，香港中文大学中国文化研究所吴多泰中国语文研究中心。
- 王开扬 1996 淮阴市方言语法，载黄伯荣主编《汉语方言语法类编》。
- 王 森 1998 郑州荥阳（广武）方言的变韵，《中国语文》第4期。
- 魏培泉 1993 古汉语介词“於”的演变略史，《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集刊》62-4。
- 吴福祥 1998 重谈“动词+了+宾”格式的来源问题，《中国语文》第6期。
- 伍云姬 1996 长沙方言动态助词的系统，载伍云姬主编《湖南方言的动态助词》，湖南师范大学出版社。
- 邢向东、张永胜 1997 《内蒙古西部方言语法研究》，内蒙古人民出版社。雅洪托夫 1958 《汉语的动词范畴》，中华书局。
- 杨克定 1992 从《世说新语》、《搜神记》等书看魏晋时期动词“来”、“去”语义表达和语法功能的特点，载程湘清编《魏晋南北朝汉语研究》，山东教育出版社。
- 杨 平 1990 带“得”的述补结构的产生和发展，《古汉语研究》第1期。
- 杨欣安 1996 四川方言语法初探，《西南师院学报》增刊。
- 张伯江 1991 关于动趋式带宾语的几种语序，《中国语文》第3期。
- 张伯江 2000 “把”字句的句式语义，《语言研究》第1期。
- 张 赓 2000 从先秦时期“介词+场所”在句中不合规律分布的用例看汉语的词序原则，《语言研究》第2期。

- 张大旗 1985 长沙话“得”字研究,《方言》第1期。
- 张双庆主编 1996 《动词的体》,香港中文大学中国文化研究所吴多泰中国语文研究中心。
- 郑良伟 1988 台湾话动词重叠式的语义和语法特点,《中国语文》第6期。
- 周迟明 1957 汉语的连动性复式动词,《语文研究》第2期。
- 朱德熙 1982 《语法讲义》,商务印书馆。
- 荒川清秀 1994 “買ッテクル”と“买来”,《爱知大学外国语研究纪要》18: 71-81。
- 饭田真纪 1998a 香港广东语的可能补语构造における“倒”,《中国语学》245: 173-182。
- 饭田真纪 1998b 香港广东语的可能补语否定形,《中国言语文文化论丛》(日本东京外国语大学)第2集。
- 大河内康宪 1997 “走了进来”について,《中国语の诸相》161-74,白帝社。
- 古屋昭弘 2000 《齐民要术》に見る使成フレーズ Vt+令+VI,《日本中国学会报》52: 268-284。
- 宫田一郎 1989 《九尾龟》方言词语汇释(二),《京都外国语大学研究论丛》35: 293-317。
- 宫田一郎 1990 《海上花列传》方言词语汇释,《京都外国语大学研究论丛》37: 418-479。
- 宫田一郎 1991 《岳飞》方言词语汇释(3),《京都外国语大学研究论丛》38: 518-549。
- Chao, Yuen Ren 1968 *A Grammar of Spoken Chinese*,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 Goldberg, A. 1995 *Constructions*,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 Lamarre, C. (forthcoming) Verb Complement Constructions in Chinese Dialects, in *Synchronic and diachronic perspectives on the grammar of Sinitic Languages*, H.Chappelle., Oxford U.P.
- Li, Fengxiang 1997 *Cross-Linguistic Lexicalization Patterns: Diachronic Evidence from Verb-Complement Compounds in Chinese*. Sprachtypol. Univ. Forsch. (STUF), Berlin 50, 3, 229-252.
- Liu, Meichun 1997 Conceptual Basis and Categorical Structure: A Study of Mandarin V-R Compounds as a Radial Category, *Chinese Languages and Linguistics IV: Typological Studies of Languages in China*, 4: 425-451, Taipei: Academia Sinica.
- Peyraube, A. (贝罗贝) 1994 On the History of Chinese Locative Prepositions, *Chinese Languages and Linguistics II*: 2: 361-87, Taipei: Academia Sinica.
- Simmons, R.V. 1992 *The Hangzhou Dialect*, PhD thesis (University of Washington).
- Tai, J. 1975 On the two functions of place adverbials in Mandarin Chinese, *Journal of Chinese Linguistics* vol. 3 n. 2/3: 154-79.
- Talmy, L. 1985 Lexicalization Patterns: Semantic Structure in Lexical Forms, in T.Shopen (ed.), *Language Typology and Syntactic Description III: Grammatical Categories and the Lexicon*. 57-149.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Talmy, L. 1991 Path to Realization: a Typology of Event Conflation, *Proceedings of the 17th Annual Meeting of the Berkeley Linguistics Society (BLS 17)*.
- Wieger, L. 1912 *Chinois parlé – Manuel. koan-hoa du Nord, non-péki roi s Troisième Édition refondue. Sienhsien (Hokienfu)*.
- Yue-Hashimoto, A. 1993 *Comparative Chinese Dialectal Grammar*. Paris: Ecole des Hautes Etudes en Sciences Sociales.

**An investigation of the various markers
inserted between verbs and directionals in Han dialects**

Abstract We discuss here the verb-complement construction involving directionals, and attempt to give an overview of the forms that appear between the verb and the directionals in Chinese dialects. Such markers were frequently used in Early Mandarin (10th-18th c.) but have disappeared in contemporary Mandarin, and subsist under various forms (with various syntactic characteristics) only in contemporary dialects. We show that these markers actually display a wide variety of functions, and notice that they are frequently linked to aspect markers, due to a common origin.

Key words directionals; complement markers; dialectal syntax; typology of Chinese dialects

(柯理思 Christine LAMARRE 日本东京大学语言情报科学专业)